

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
3、4樓

承辦人：周芷儀

電話：03-3322101#6321

電子信箱：10408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高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社兒字第10800887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製作「兒童權利公約台灣手語版」影音資料，請貴單位協助於網站上公告並廣為宣導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8年9月25日社家幼字第1080601058號函。
- 二、查「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」業於103年施行，106年國際審查委員提出共98點結論性意見供我國作為施政參考。該署期透過手語版之宣導，促使民眾可使用多元管道了解兒童權利公約及結論性意見之內涵。
- 三、手語版影音資料網址連結：CRC資訊網：<https://crc.sfaa.gov.tw/>，路徑：CRC資訊網首頁-教育宣導-多元教材-手語版-兒童權利公約手語版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社會局除外)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身心障礙者社區資源中心、身心障礙團體、桃園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、桃園市私立睦祥育幼院、財團法人桃園市藍迪基金會附設桃園市私立藍迪兒童之家、財團法人私立弘化同心共濟會附設桃園市私立弘化懷幼院、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懷德風箏緣地育幼院、財團法人基督教更生團契桃園市私立少年之家、財團法人桃園市樂福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桃園市私立樂活育幼院、財團法人

訓導處

108/10/04 14:36



1080006336

無附件

桃園市私立育德兒童之家、桃園市私立天城育幼院、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忠義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利伯他茲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桃園市分事務所、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(第4區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)、中原大學(第3區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)、台灣展翅協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助人專業促進協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社會工作師公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社會工作科)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婦女福利及綜合企劃科)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身心障礙福利科)



裝

訂

線

